

社会服务佐证材料

目 录

1. 教师赴企业实践锻炼管理办法 1

2. 职称评审制度企业锻炼要求五年不少于180天 2

3. 省级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 3

4. 粤西地区化工从业人员开展化工技能培训 4

5. 2020-2024年社会服务横向经费到账情况 13

6. 专业带头人聘为行业专家和教学名师 25

7. 参与企业技改项目1项 28

8. 联合企业申报市级课题2项 30

9. 获发明专利授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专利转让1项 35

1 教师赴企业实践锻炼管理办法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管理办法

(2025 年修订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神，进一步规范教师企业实践的管理，深化产教融合，打造一支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根据《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教师〔2016〕3号）《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教师〔2019〕6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对象与要求

参加企业实践的对象是学校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下同）。公共基础课教师也应定期到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和学习。女教师怀孕、休产假或小孩未满一周岁期间，不安排参加企业实践。

专业课教师每5年必须累计不少于6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一般不超过1年。近5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未达6个月教师，或教学内容亟需派出学习的教师，优先安排企业实践。

公共基础课教师每年须完成下列条件任意一件：负责10人次及以上学生实习实践指导；主持跟本学科密切相关的专题社会调查，并提交不少于2000字的调查报告；指导学生社团、学生艺术团或运动队1个及以上。

发展动态、市场对职业教育的需求等。通过现场参观、调研、访谈、毕业生跟踪调查、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进行，每年完成一个项目的课改成果，每五年至少3次主持跟本学科密切相关的专题社会调查，并完成3篇8000字以上的调查报告。

二、实践形式及要求

（一）实践形式

1.教师企业实践的形式，包括到企业参加实践、接受企业组织的线下技能培训、在企业的生产和管理岗位兼职或任职、参与企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考察、调研、带学生驻企业参加顶岗实习、以企业实践为主的各级培训等。

2.实践期间，教师可协助指导现代学徒制学生和企业顶岗实习学生，但是单一的指导学生不能作为教师企业实践的形式。

（二）实践岗位

1.实践的企业必须专业对口，有利于教师掌握产业生产和管理技术及发展动态、提高专业实践教学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教师须在学校企业库里选取企业及岗位进行实践。

2.系（部）分批安排教师在教学周内无课时间进行企业实践，实践教师不得随意变更实践企业和实践时间。

三、职责分工

学校各部门应分工合作，共同做好教师企业实践规划、组织管理、考核评价等工作。

（一）组织人事部（教师发展中心）

1.组织人事部（教师发展中心）统筹审定各系（部）教

2 职称评审制度企业锻炼要求五年不少于 180 天

附件 2: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教学系列职称评价标准条件

(2023 年修订)

教学系列职称评价标准条件适用于与学校建立了聘用关系的,专职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本评价标准条件设定基本条件和思想政治与师德业绩成果、教育教学业绩成果、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业绩成果等三大类评价指标,每一大类评价指标都设立关键指标和量化指标,申报人员必须达到基本条件和三大评价指标中的关键指标,才具备参评资格。量化指标是在获得参评资格的基础上,用于衡量参评人员相关的业绩贡献和能力水平,并以量化分数的总和衡量评价对象的整体业绩贡献和能力水平。

量化指标总分为 240 分,其中思想政治与师德业绩权重满分值 40 分,教育教学业绩权重满分值 120 分,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业绩权重满分值 80 分。申报人各项量化指标累计分值超过权重满分值的,按各项权重满分值计算。量化指标的计量时段,如无特别说明,指任现职以来的业绩。

申报者综合评价分=思想政治与师德业绩得分+教育教学业绩得分+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业绩得分。

一、基本条件

(一) 学历(学位)、资历条件

1. 申报教授职称应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担任副教授职务满 5 年。

2. 申报副教授职称应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担任讲师职务满 5 年;或具备博士学位,且担任讲师职务满 2 年。

(注:荣誉称号及表彰是指具有光荣名誉性质的称号及表彰,各类竞赛、活动等方面的获奖不列入荣誉称号及表彰。)

三、教育教学业绩成果

(一) 关键指标

1. 企业实践

专业课教师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在企业锻炼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企业锻炼时间的认定按照学校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公共基础课教师每年须完成下列条件任意一件:负责 10 人次及以上学生实习实践指导;主持跟本学科密切相关的专题社会调查,并提交不少于 2000 字的调查报告;指导学生社团、学生艺术团或运动队 1 个及以上。

“双肩挑”教师须参与省级及以上标志性成果项目申报材料的论证、撰写工作。省级及以上标志性成果为学校上报省厅“创新强校”考核材料中的标志性成果,技能大赛等非申报性质的标志性成果不在此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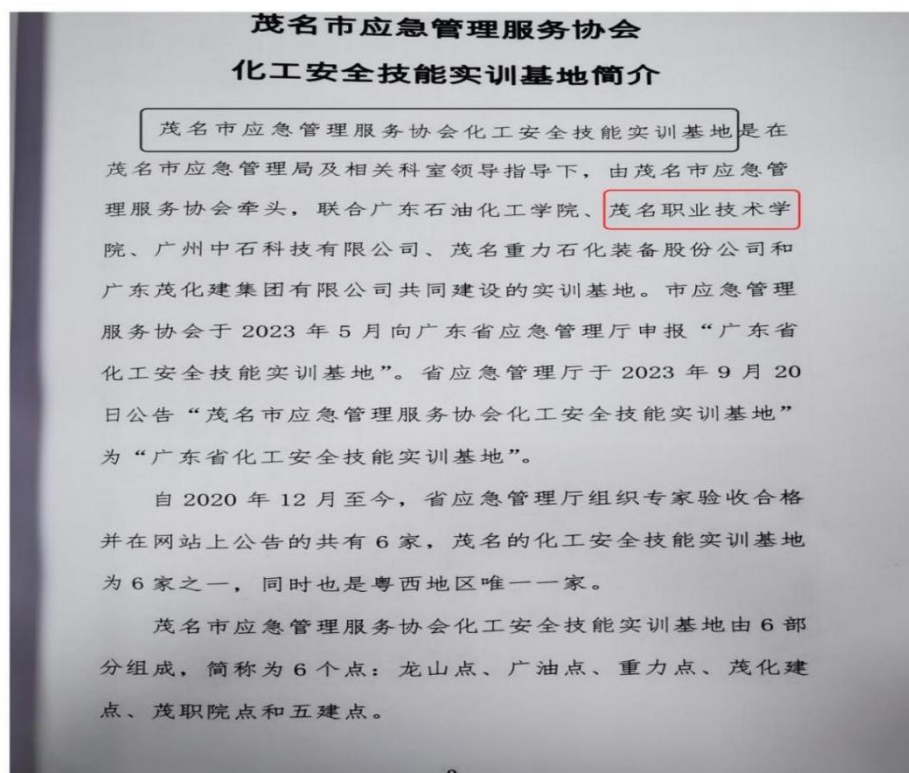
2. 年均工作量

专任教师年均教学工作量 320 学时及以上,课程教研室主任、系(部)实训中心主任、专任教师岗位兼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支委 240 学时及以上,专业教研室主任、各系部专任教师岗位兼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 180 学时及以上,“双肩挑”教师 90 学时及以上。

国内外访学、脱产学习培训、在职攻读学位脱产期间、援藏援疆、驻点帮扶、驻镇帮村参加孔子学院及国际组织援外交流等工作期间,休产假、因公致伤一年之内,或因病半年之内可按实际教学时段计算课堂教学学时量。

除达到上述年均教学工作量以外,申报者还需要有编写教材、案例,

3 省级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



4 粤西地区化工从业人员开展化工技能培训

社会服务工作证明

兹证明车文成教授于 2023 年 1-12 月为我协会提供了如下服务：

1. 参与了由茂名市应急管理局、高新区应急管理局、茂南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组织，我协会承办或专家派遣，面对全市、区危化企业的安全技术服务与检查工作，其个人主持或参与危化企业生产安全条件核查、审查、检查、验收及技术服务工作 18 家企业次，提出了 30 多条建议和意见，对提高我市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起着指导性作用。

2. 应本协会邀请，为我市化工企业人员提供安全培训 10 次，授课量达 80 学时，受训人数达 1880 人次。授课内容分别为《消防安全基础知识》、《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管理》、《职业卫生》等课程。课程内容丰富，业绩显著，被评为“安全生产培训先进教师”。

3. 协助本协会撰写了“广东省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申报材料，以本协会为主联合组建的“茂名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被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列为广东省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

特此证明。

茂名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社会服务工作证明

兹证明车文成教授于 2023 年 1-12 月为我协会提供了如下服务：

1. 多次参与了由高新区城建局组织，我协会承办或专家派遣，面对高新区危运企业的安全技术服务与检查工作，前后检查企业 8 家，提出了 15 条富有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对提高我市危运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起着指导性作用。

2. 应本协会邀请，参与了由茂名市交通运输局主办，本协会协办的《2023 年茂名市危运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知识培训班》授课，授课量达 4 学时，参训人数达 385 人，授课质量高，得到交通运输局与会领导和企业领导好评。

特此证明。



社会服务工作证明

兹证明车文成教授于 2021 年为我协会提供了如下服务：

1. 参与了由茂名市应急管理局组织，我协会承办的面对全市危化企业的安全技术服务与检查工作，其个人主持或参与危化企业生产安全条件核查、审查、检查、验收及技术服务工作 12 家企业次，提出了 20 多条建设性建议，对提高我市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起着指导性作用。

2. 应本协会邀请，为我市化工企业人员提供安全培训 5 次，授课量达 40 学时，受训人数达 620 人次。授课内容分别为《消防安全基础知识》、《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管理》、《职业卫生》等课程。

特此证明。



茂名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

社会服务工作证明

兹证明车文成教授于 2024 年 1-12 月为我协会提供了如下服务：

1. 参与了由茂名市应急管理局、高新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组织，我协会承办或专家派遣，面对全市、区危化企业的安全技术服务与检查工作，其个人主持或参与危化企业生产安全条件核查、审查、检查、验收及技术服务工作 8 家企业次，提出了 20 多条建设性建议和意见，对提高我市危化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起着指导性作用。

2. 应本协会邀请，为我市化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各安全管理人员提供安全培训 9 次，总授课量 15 天合 120 学时，受训人数达 1860 人次。授课内容分别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的安全技术措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管理》、《危化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解读》等课程。

特此证明。



茂名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

社会服务工作证明

兹证明车文成教授于 2024 年 9 月-2025 年 4 月月为我公司邀请，为湛江市化工行业和工贸行业从业人员提供了 11 次，合计 28 天 244 学时生产安全与技术技能培训，参训人员包括企业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生产一线操作人员，参训人数达 686 人，合 16738 人·学时。授课内容有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存储、运输和包装安全管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管理》、《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与事故应急处置》、《烷基化工艺原理与操作安全》、《聚合工艺原理与操作安全》、《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解读》等课程。

特此证明。

湛江市仁邦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





证 明

兹有茂名职业技术学院胡鑫鑫、陈少峰、王丹菊、车文成、王春晓、李世林、陈颖峰、陈昊鹏等 8 名老师为我司承担的湛江市 2023 年危险化学品五类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进行实操项目授课培训，其中“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合计 110 人，“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 300 人”，合计 410 人。

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8 日



社会服务证明

按照《关于实施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168号)和《广东省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粤人社函(2022)41号)要求,为更好地保证培训质量,我司特邀请了茂名职业技术学院车文成教授(身份证号 110105196805265410)担任《应急管理》、《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两理论课程和《职业危害与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两线下实训课程授课。授课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2-26 日,受训人数 7 批共 410 人,授课量 8 学时/批,共计 3280 学时。车教授授课内容丰富实用,切合行业实际,符合培训大纲要求,出色地完成授课任务,深受学员们好评。

特此证明。

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5 日



社会服务证明

按照《关于实施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168号)和《广东省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粤人社函(2022)41号)要求,为更好地保证培训质量,我司特邀请了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学工程系王春晓老师(身份证号150121197912198323)担任《职业危害与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两项线下实训课程授课。授课时间为2023年10月21-24日,受训人数4批共310人,授课量8学时/批,共计2480学时。王老师授课内容丰富,切合行业实际,符合培训大纲要求,出色地完成授课任务,深受学员们好评。

特此证明。

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5日



5 2020-2024年社会服务横向经费到账情况

2020-2024 年社会服务横向经费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到账经费（单位：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1	淮山薯淀粉的成膜性能及制膜技术研究	10.0	2024.09
2	茂名淮山薯 RS3 型抗性淀粉制备技术及应用研究	1.0	2023.12
3	适合普通冷库应用于大批量荔枝保鲜技术集成示范	6.0	2023.12
4	湛江企业员工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实操培训	3.3	2023.10
5	一种液体管道自泄压装置等二件专利	1.0	2023.07
6	茂名市党员教育红色故事拍摄	10.0	2023.06
7	化橘红果瓢活性成分提取及其功效评价	1.0	2022.09
8	花生粕深加工与综合利用研究	2.0	2022.06
9	百香果深加工与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3.0	2022.05
10	化橘红精油的提取	1.0	2022.04
11	危化品生产企业一体化管控体系改进研究——以茂名化工产业园区为例	10.0	2021.12
12	花生粕抗氧化肽面膜的研制	2.0	2021.05
13	化州橘红速溶茶的研制	2.0	2021.03
14	一种从芒果叶橘叶中提取防晒成分的方法	10.0	2020.12
15	热溶型速溶红茶粉在奶茶产品中的应用	3.0	2020.12

序号	项目名称	到账经费（单位：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16	石墨烯面膜研发、生产及管理技术咨询	16.7	2020.12
17	橘红系列产品研发	2.0	2020.07
18	红甜菜根提取液制备面膜、面霜及其性能研究（补充合同）	10.1	2020.03
19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李卡烈士短视频摄制	3.5	2020.02
20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茂名党史教育片摄制	7.5	2020.02
21	环保碱性清洗液及相关制备方法技术的研究开发	1.0	2020.01
合计		106.1	

湛江企业员工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合同，金额3.3万

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及班组长 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合同

甲方：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昌岗西路18号自编13栋

联系人：洪莉娜 联系电话：18688905953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茂名市电白区沙园镇海城路1号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胡鑫鑫 联系电话：1471809254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精神，就甲方委托乙方培训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实操培训、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实操培训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一、培训项目

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实操培训、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实操培训。

二、培训内容与时间安排

（一）培训时间：

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2023年10月13日、2023年10月20日、2023年10月27日，共3天；

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2023年10月25日-2023年10月28日，共4天。

（二）培训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沙院镇海城五路1号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化工实训楼。

三、培训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培训费用标准：合同总价为人民币32800元（大写：叁万贰仟捌佰元整），其中不含税报价为人民币32475.25元（大写：叁万贰仟肆佰柒拾伍元贰角伍分），税率1%，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324.75元（叁佰贰拾肆元柒角伍分）。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或因企业纳税人资格类型调整），双方同意在不含税金额不变前提下，应当根据最新政策要求，按照新税率调整税额及价税合计金额。

（二）支付方式：

1、培训项目完成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增值税税率：1%）十个工作日之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费用。

2、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101MA5AQC855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昌岗西路8号自编13栋（仅限办公用途）

电话：020-82000251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红山支行

银行账户号码：3602004809200088476

3、乙方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账号：44001690311051434400

开户银行：建行茂名市文明北路支行

注：甲方学员参加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累计不超过 110 人，甲方学员参加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累计不超过 300 人。培训费包含培训授课费、实验材料费、水电费、设备折旧费、培训资料费等，不含住宿费、交通费及工作餐。培训期间，甲方人员食宿自理。

(三) 培训内容：

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教学安排表

日期	培训项目	目标	指导老师
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聚丙烯一期装置综合实训	掌握“两重点一重大” 管控、特殊作业管理、 掌握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并完成相应考核	车文成 王春晓 陈少峰 王丹菊
2023 年 10 月 13 日午午	精馏仿真实训		董利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聚丙烯一期装置综合实训	掌握“两重点一重大” 管控、特殊作业管理、	胡鑫鑫

2023年10月20日下午	精馏仿真实训	掌握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并完成相应考核	陈颖峰 李世林 张燕
2023年10月27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聚丙烯一期装置综合实训	掌握“两重点一重大”管控、特殊作业管理、	掌握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并完成相应考核
2023年10月27日下午	精馏仿真实训		

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培训教学安排表

日期	培训项目	目标	指导老师
2023年10月25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实训	通过实训掌握风险识别方法、隐患排查、特殊作业管理、工伤预防、现场应急处置、自救与互救能	车文成 王春晓 陈少峰 王丹菊
2023年10月25日下午	能源隔断综合实训 聚丙烯装置综合实训	方面内容并完成考核	董利 胡鑫鑫 陈颖峰 李世林 张燕
2023年10月26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实训	通过实训掌握风险识别方法、隐患排查、特殊作业管理、工伤预防、现场应急处置、自救与互救能	
2023年10月26日下午	能源隔断综合实训 聚丙烯装置综合实训	方面内容并完成考核	
2023年10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通过实训掌握风险识别	

月 27 日上午	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实训	方法、隐患排查、特殊作业管理、工伤预防、现场应急处置、自救与互救能	
2023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能源隔断综合实训 聚丙烯装置综合实训	方面内容并完成考核	
2023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实训	受限空间作业实训	
2023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能源隔断综合实训 聚丙烯装置综合实训	典型化工设备操作实训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负责培训期间学员的组织工作。
- 2、涉及乙方老师的简历或培训内容的宣传材料必须得到审核认可后方可公开发布，乙方不得随意变更指导老师，如有特殊情况，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 3、甲方人员不得干扰乙方讲师培训活动的进行。
- 4、培训结束后，甲方应提供培训效果反馈表，（并根据反馈意见做出评估报告）征求学员意见，促进学习效果。
- 5、甲方在培训过程中可以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后续的培训内容作出相应调整。
- 6、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定培训方案，为每位学员提供培训资料，配合甲方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 7、乙方按方案如期向甲方实施培训，不得自行更改培训时间，保证

培训服务的品质，提供培训期间的必要服务。

8、乙方负责准备讲课设备及技能训练装置，并确保能够正常使用。

9、培训结束后，由乙方出具工作情况报告。

10、乙方应当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公正客观、实事求是地开展培训工作，相关工作报告应按要求报送甲方。

11、乙方（含培训老师）的一切活动均需遵守国家、省、市法规。

12、对于甲方在培训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建议，乙方须在收到建议后24-48小时内予以回复，并及时改进。

五、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而给另一方带来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取证及公证费、保全费、调解费、必要的差旅食宿费等），间接损失无法明确的，以甲乙双方合作涉及直接费用的3倍进行计算。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支付培训费用20%的违约金。

3、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本合同项下有关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付未付金额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六、协议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协议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协议，双方互勉承担责任：

1、发生不可抗力；

2、双方同意并签订解除协议。

七、免责条款

对因不可抗力、政府行为及其他双方不能控制或避免的原因致使本协议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解决

1、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者纠纷，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交由广州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心调解；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当事人可提交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除有争端之外的合同其它部分在争端解决前应继续执行。

九、其他约定

1、本合同经双方签名或盖章即生效，合同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短信、信函、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广州化工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受让方（甲方）：广州旭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石马村桃源北顺兴大街 13 号 E 栋

法定代表人：程旭林

项目联系人：康怀彪

联系方式：18664546558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石马村桃源北顺兴大街 13 号 E 栋

电话：020-66643473 传真：020-66643473

电子信箱：574257691@qq.com

让与方（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住 所 地：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

法定代表人：张庆

项目联系人：王春晓

联系方式：13432327095

通讯地址：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学工程系

电话：0668-2920394 传真：0668-2920626

电子信箱：160256315@qq.com

本合同乙方将其一种从芒果叶橘叶中提取防晒成分的方法（专利号：ZL201310732855.9）专利权转让甲方，甲方受让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

1.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给乙方的专利证书原件;
2. 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有效的证明文件, 指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转让凭据。

(二) 交付资料的时间

合同生效后, 60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第四条(一)中所述全部资料。

(三) 交付资料的方式和地点

乙方将上述全部资料以快递的方式递交给甲方。全部资料的交付地点为甲方所在地或双方约定的地点。

第五条: 过渡期条款

(一) 在本合同生效后, 至专利局登记公告之日, 乙方应维持专利的有效性, 在这一期间, 所要缴纳的年费、续展费由乙方支付。

(二) 本合同在专利局登记公告后, 甲方负责维持专利的有效性, 如办理专利的年费、续展费、行政撤销和无效请求的答辩及无效诉讼的应诉等事宜。

(三) 在过渡期内, 因不可抗力, 致使乙方或甲方不能履行合同的, 本合同即告解除。

第六条: 本合同签署后, 由乙方负责在60个工作日内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事宜。

第七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专利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

1. 专利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人民币拾万元整 (¥ 100000.00)

元整) ；

2. 本合同所涉及的转让费需纳的税，依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
由 乙 方纳税；

3. 专利权的转让价款由甲方 分两次 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人民币伍仟元整 (¥5000.00 元整)，时间：资料交付后 30 个工作日内。

(2) 人民币玖万伍仟元整 (¥95000.00 元整)，时间：申报广州高新技术企业成功后 30 个工作日内。

4.乙方帐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市分行文明北分理处

银行帐号： 44001690311051434400

第八条：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专利技术应用，并获得实施技术成果所产生销售额 2%的提成。

第九条：

若甲方在 3 年内（2020 年 12 月前）未成功申报广州高新技术企业，或未实施技术转化，无法实现第八条中承诺的相关利益提成，则双方同意甲方将专利所有权无偿转回乙方。

第十条：

对乙方：

6 专业带头人聘为行业专家和教学名师

http://yjgl.gd.gov.cn/gk/tzgg/tz/content/post_3097485.html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策文件 > 通知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公示2020年度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拟录用名单和公布实操考评员考试安排的通知

信息来源：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 时间：2020-10-09 / 作者： / 字体： 大 中 小

(粤应急函〔2020〕370号)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和规范我省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考核管理，根据前期实操考评专家和实操考评员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现将2020年度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拟录用名单予以公示，并公布实操考评员考试安排有关事项。

一、公示实操考评专家拟录用名单

根据《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0年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核和考评专家聘用工作的通知》（粤应急函〔2020〕320号）要求，经过严格的遴选，拟选第一批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现予以公示（拟选名单详见附件1），接受社会监督。对公示对象如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省应急管理厅反映。属于单位反映情况的请加盖公章；属个人反映情况的请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以便核实。

公示期限：2020年10月9日至16日。

联系人：任颢，电话：020-83133272

联系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道19号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基础处。邮编：510060

二、实操考评员考试时间和场地安排

各工种理论考试和实操考试地点统一安排在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白云考点，考试时间定为10月17日、18日两天。

有关具体安排，详见附件《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2020年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试指南》（附件2）。

三、实操考评员考试须知

1.符合2020年广东省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试资格人员方能参加考试，名单详见附件3。

2.参加考评人员应认真阅读《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2020年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试指南》，熟悉考试规则、日程安排、考试地点、考试流程和考场交通指引等相关信息。

3.参加考评人员应按照考试指南中安排的考试时间，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自行前往考场，提前30分钟在考场现场领取准考证。未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者不得参加考试，未按指定时间到场者视为放弃考试。考试不收取任何费用，食宿由参加考评人员自行安排。

4.考试分为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理论考试不合格者，均不安排补考。理论考试在电脑上操作，时间为60分钟，试题由电脑在题库中随机产生。参加考评人员答题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理论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实操考试，实操考试由实操考评专家监考，现场评分。现场告知结果。参加考评人员如对考试结果有异议，应现场要求复核。参加合格人员名单于考试结束30天后在省应急管理厅网站公示，无异议后纳入《广东省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库》。

5.考场将实施视频监控和存盘，按相关规定留存和备查。

四、实操考评员考试有关要求

1.本次考试时间紧、任务重，参考人员较多，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必须通知要求达到每个参考人员，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2.参加考评人员应严格遵守考试有关规定，有序进行考试，在考试期间如有作弊行为，视情节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3.在考试中，考评人员要遵守公平公正原则，做到廉洁自律，按照安全生产资格考试有关制度要求，认真做好现场考核工作。

附件：1.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2020年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专家拟选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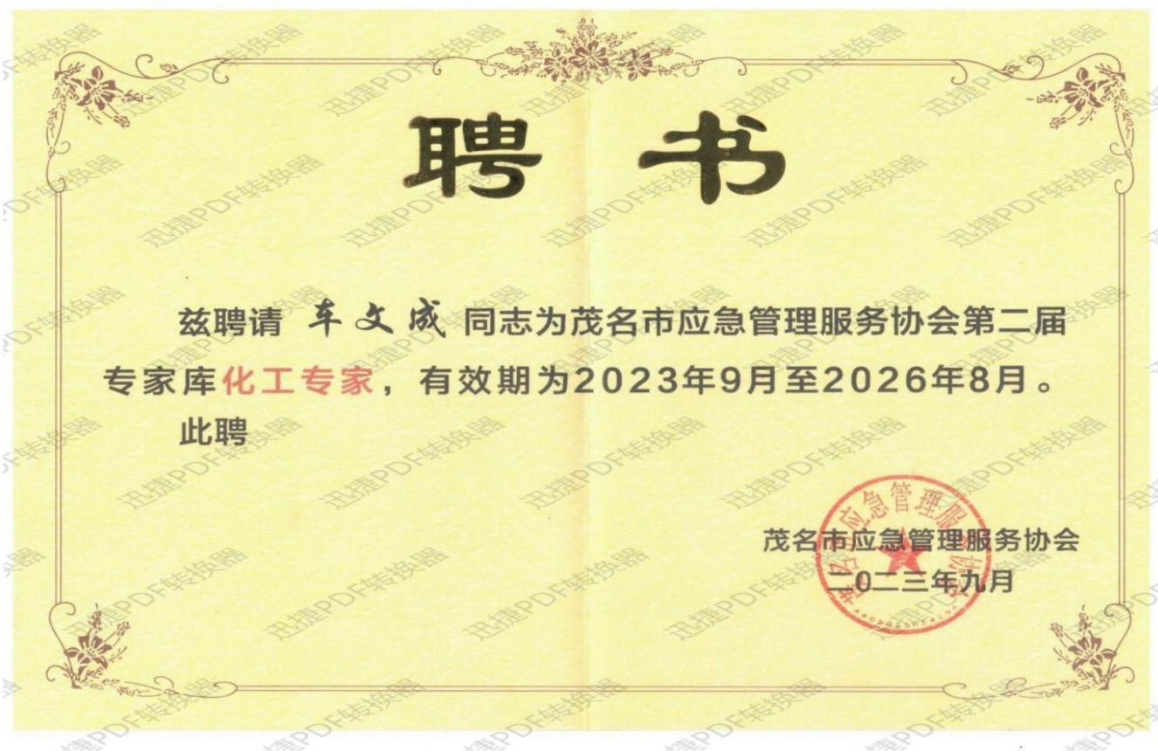
2.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2020年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试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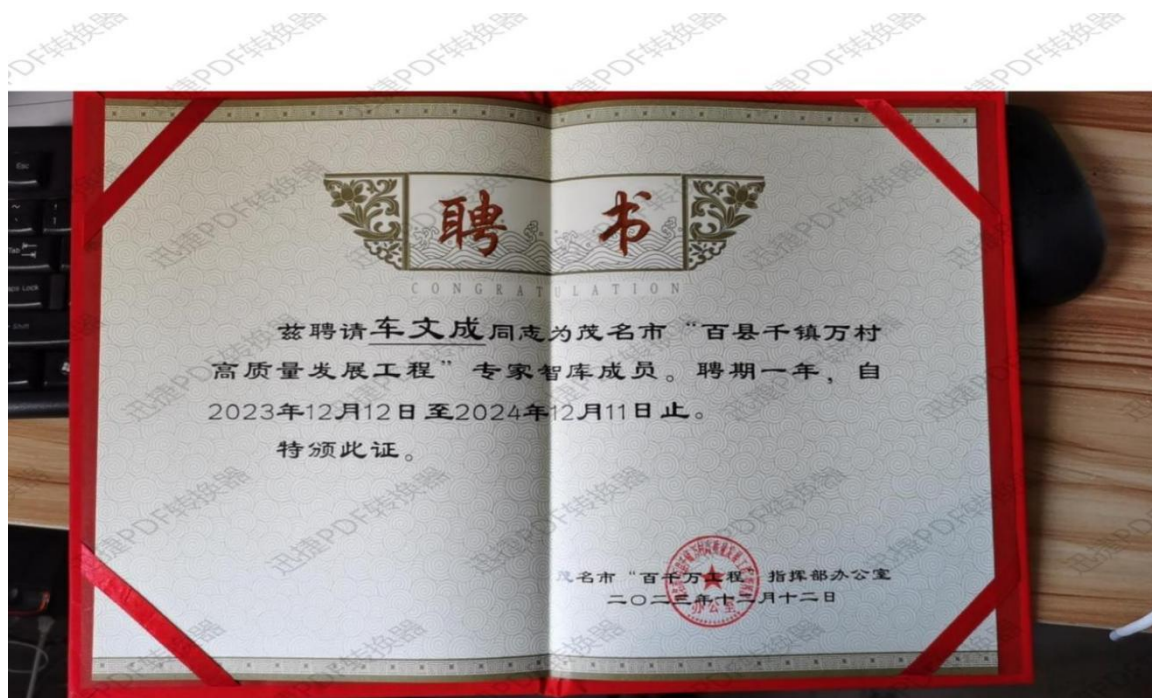
3.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2020年安全生产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获得考试资格人员名单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2020年9月29日

1	特种作业候补实操考评专家评审通过分类汇总表 (危化品作业类)									
2	所在地市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工作单位	现有技术等级(或职称)	申报认定工种
3	茂名市	1	车文成	男	52	本科	化纤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三级化学检验员、化工系统工程教授	氯化工艺作业
4										胺基化工艺作业
5										磺化工艺作业
6										聚合工艺作业
7										烷基化工艺作业
8	云浮市	2	谭佳茂	男	50	本科	化学工程及有机化工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化工厂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化工总控工考评员	聚合工艺作业
9										磺化工艺作业
10	广州市	3	黄永泉	男	52	本科	电力工程及其自动化、石油加工	广州市安全应急宣传教育中心	一级维修电工、低压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类





7 参与企业技改项目 1 项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茂名市实施 2019 年省科技厅“大专项+任务清单”（省农业科技创新平台项目）专项资金计划拟立项项目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茂名市实施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9 年“大专项+任务清单”（省农业科技创新平台项目）专项资金计划项目评审工作已完成，现将拟立项项目予以公示。公示期自 11 月 15 日~21 日，共 5 个工作日。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持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反映。反映公示名单的情况和问题应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需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需提供单位真实名称（加盖公章）、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

地址：茂名市油城六路 5 号大院市科技局办公室

联系人：王晓玲

联系电话：2287805

附件 1

2019 年农业科技创新平台项目资金计划拟立项项目表

推荐单位：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序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负责人	安排经费(万元)	项目类型
1	荔枝果园化肥减量防控施肥技术应用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孙建腾	50	2
2	荔枝大数据信息化管理平台	茂名市润土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黄亚荣	50	2
3	椰棕活性炭好氧降解物的制备及对荔枝酒品质改良的应用示范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张玲	20	2
4	荔枝产业高值化精深加工技术研究与推广	茂名市永果开发总公司	陆宏谋	20	2
5	荔枝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	茂名市三力农业有限公司	黄国鸿	20	2

6	荔枝新品种引种试验及标准化生产示范	茂名市加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林木胜	20	2
7	荔枝园改良提质增产增效综合技术应用示范	茂名市电白区豆埇镇荔丰园果园	陈耀繁	20	2
8	茂名农产品销售与加工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高州众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李飞强	20	3
9	淘宝田园“互联网+农业”返乡青年创业平台建设	信宜市三保惠民信息服务专业合作社	文武全	20	3
10	百香果双质立体优质高产种植技术	茂名市龙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陈豪杰	20	3

备注：项目类型：1.国家创新型县（市）、2.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3.“星创天地”、4.汕尾市革命老区乡村振兴和农业科技创新

受理编号: 191216154936744

项目编号: 2019S0000005

文件编号: 茂科字[2019]83号



茂名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 荔枝园改良提质降耗增效综合技术应用示范

计 划 类 别: 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创新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0-19至2022-10-19

管理单位(甲方):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承担单位(乙方): 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荔丰园果园

通 讯 地 址: 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平湖村委会

邮 政 编 码: 525033 单位电话: 0668-2920392

项目 负责 人: 陈耀繁 联系电话: 13686706321

项目 联系 人: 梁志 联系电话: 0668-2920295

乙方主管部门
(丙方): 茂名市电白区科工商务局

8 联合企业申报市级课题 2 项

受理编号: 211108164932584
项目编号: 2021S0059
文件编号: 茂科字[2021]51号



茂名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项目 名 称: 有效抑制保险粉与水反应及保险粉火灾扑救技术研究
计 划 类 别: 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专题
项目 起 止 时 间: 2021-11-01 至 2023-10-31
管理单位 (甲方):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承担单位 (乙方):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通 讯 地 址: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232号大院
邮 政 编 码: 525000 单位电话: 0668-2920026
项 目 负 责 人: 陈少峰 联系电话: 15113666275
项 目 联 系 人: 陈少峰 联系电话: 0668-2920392
乙 方 主 管 部 门 (丙方):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二零二一年制

1 - 14

六、人员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在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所在单位	签名
陈少峰	男	39	系副主任	副教授	硕士研究生	项目总统筹,开展相关实验平台搭建,组织团队进行灭火剂合成及测试。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主要研究开发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在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所在单位	签名
车文成	男	53	教师	教授	本科	灭火技术的测试及推广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侯兰凤	女	41	教师	讲师	硕士研究生	灭火剂的制备,灭火效果的测试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林宴林	男	44	茂名市安全生产协会秘书长	工程师	本科	对制备灭火剂的技术测试及推广	茂名市安全生产协会	
谭胜民	男	48	生产副总经理	工程师		保险粉实体灭火试验,并进行保险粉小范围火灾扑灭技术研究	茂名市广地化工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科研项目立项文件与合作协议

1.项目立项文件

http://kjj.maoming.gov.cn/kjjhxm/xmxx/content/post_1263618.html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茂科字〔2023〕75号

关于 2023 年茂名市科技专项资金拟立项项目 的公示

2023 年茂名市科技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工作已完成，现将拟立项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期自 12 月 12 日~12 月 18 日，共 5 个工作日。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持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反映。反映公示名单的情况和问题应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需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需提供单位真实名称（加盖公章）、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证明材料等。

联系人：林日周 联系电话：0668-2283517

电子邮箱：mmskjj2875080@maoming.gov.cn

附件

2023年茂名市科技专项资金拟立项项目表

序号	专题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安排经费(万元)
1	广东省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题	省市共建苯乙烯基高分子材料广东省重点实验室(2023年度)	广东众和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2		高碳醇酸技术开发与应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50
3	新型储能及技术研究专题	减压渣油制备钠离子电池专用负极材料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30
4	高校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科技创新专题	基于多传感器故障样本扩容的石化装备安全监测与智能诊断方法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5		诱导信息指导下的石化机械故障早诊断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6		电氧化制备新型有机电极材料及调控机制研究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7		S型In ₂ S ₃ 基异质光催化剂设计、制备及人工光合成H ₂ O ₂ 机理研究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8		橘皮素调控TIGAR表达抑制高果糖诱导肠细胞增殖的分子机制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9		生物质基甘油吸附增强重整制氢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10
10	乡村振兴发展专题	适合普通冷库应用于大批量荔枝保鲜技术集成示范	高州市鉴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11		平菇菇头风味物质高效释放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化州市中良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12		荔枝果园套种甘薯高效栽培技术应用示范	茂名市农业科技推广中心	20
13		低嘌呤预制罗非鱼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	茂名新洲海产有限公司	20
14		南方海洋牧场高端养殖品种马友鱼的产业化繁育技术研发	广东金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
15		基于乙酰转移酶NatD探讨橘红活性成分柚皮苷抑制肝细胞癌增殖的机制研究	茂名市中医院	20
16	医学科技创新专题	生物制剂对炎症性肠病患者肠道菌群的影响	茂名市人民医院	5
17		肿瘤微环境与差异基因表达对晚期原发性肝癌PD-1抑制剂疗效的预测	茂名市人民医院	5
18		基于多组学的血液标志物KMT2C介导的免疫耐受在肾透明细胞癌进展中的作用及机制研究	茂名市人民医院	5
19		耳聋基因突变与人工耳蜗术后疗效的相关性研究	高州市人民医院	5
20		基于MR影像组学的机器学习模型预测局部进展期直肠癌患者手术联合术中放疗的疗效的	茂名市人民医院	5

第 1 页 共 9 页

校企合作申报与研究项目协议书

甲方(主持单位):高州市鉴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高州市镇江镇含屋村委会宁福山村中间岭

项目负责人:梁柱

联系方式:18666832703

乙方(合作单位):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通讯地址:茂名市文明北路232号

项目负责人:车文成

联系方式:13360742325

本协议双方就共同参与研究适合普通冷库应用于大批量荔枝保鲜技术集成示范项目事项,经平等协商,在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甲乙双方共同恪守。

一、合作内容

1. 甲方与乙方就茂名市2023年茂名市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与研究事宜开展合作,项目名称暂定:适合普通冷库应用于大批量荔枝保鲜技术集成示范。

2. 双方分工情况:

甲方:项目总负责。主要负责项目规划和所需的配套资金、项目产业化应用试验冷库建设与改造及项目具体实施。甲方所提供的项目配套资金不少于项目申报所要求的比例;甲方所提供场所、材料和人员应满足项目产业化试验要求。

乙方:项目参与单位。主要负责项目技术研发与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制订和项目实施指导工作,乙方应组织充足的技术力量推动项目技术研究与应用,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经费分配

项目获得经费资助后，甲方享有总经费的 70%，乙方享有总经费的 30% 的经费分摊和支配权。项目经费到账后甲方应在 15 日内一次性划拨乙方。

三、 成果归属与分配

本项目立项后研发所产生的科技成果和知识产权归合作双方共同所有，研究成果产生的经济收益归合作双方共同所有，可协议分成。

四、 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甲乙双方应尽一切可能支持项目实施，如遇不可抗力和技术风险等因素导致协议不能继续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共同协商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五、 其它

1. 本项目如获得批准后，协议有效期自动延伸至项目结题通过时；项目如未获得批准，本协议将自动终止；
2.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保密期限为五年，未经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项目任何信息透露给第三方；
4. 合作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5. 未尽事宜，依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协商约定；
6. 与本协议相关的附件、备忘录等与本协议拥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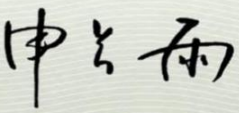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签约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9 获发明专利授权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专利转让 1 项

证书号 第 17508486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二氧化碳动力系统		
发 明 人：车文成;陈少峰;黎春怡		
专 利 号：ZL 2022 2 0146116.6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01 月 19 日		
专 利 权 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525000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 232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9 月 30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1872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7508486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1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发明人：

车文成；陈少峰；黎春怡

证书号第 16274838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果蔬冷库用制冷系统

发 明 人：车文成;黄进禄

专 利 号：ZL 2021 2 2325694.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9 月 24 日

专 利 权 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525000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 232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28224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274838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9 月 2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发明人：

车文成；黄进禄

证书号 第7145020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果蔬冷库用制冷系统

专 利 权 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525000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232号

发 明 人：车文成;黄进禄

专 利 号：ZL 2021 1 1125394.X

授权公告号：CN 113790561 B

专 利 申 请 日：2021年09月24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6月28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申请日时发明人：车文成;黄进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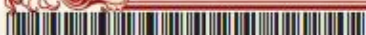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 5236307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保险粉火灾扑救液体灭火剂及相应的缓释型保险粉

发明人：车文成;陈少峰

专利号：ZL 2021 1 0170031.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2 月 05 日

专利权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525000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 232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6 月 17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957649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523630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2月0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发明人：

车文成；陈少峰

合同编号：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项目名称： 一种液体管道自泄压装置等二件专利

受让方（甲方）： 龙图腾网科技（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让与方（乙方）：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时间： 2023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有效期限： 2023 年 月 日-2028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让与方、原专利权人）将其发明创造专利权转让受让方，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而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受让人或共同让与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受让方（甲方）： 龙图腾网科技（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合肥市蜀山经济开发区井岗路电商园一期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刘 光

项目联系人： 朱晓琴

联系方式： 13665601580

通讯地址： 合肥市蜀山经济开发区井岗路电商园一期 2 号楼 4 楼

电话： 0551-65771310 传真：

电子信箱： zhuxiaoqinsong@126.com

让与方（乙方）：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住 所 地： 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 232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庆

项目联系人： 车文成

联系方式： 13360742325

通讯地址： 茂名市茂南区文明北路 232 号

电话： 0668-2920392 传真：

电子信箱： wenchengche@163.com

本合同乙方将其 一种液体管道自泄压装置等二件专利 的专利权转让甲方，甲方受让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本合同转让的专利权：

（一）一种液体管道自泄压装置

1. 为实用新型（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车文成,王丹菊,陈少峰。
3. 专利权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4. 专利授权日：2020-11-24。
5. 专利号：ZL2020201863589。
6. 专利有效期限：10年。
7. 专利年费已交至2023年。

（二）一种保险粉火灾扑救液体灭火剂及相应的缓释型保险粉

1. 为发明（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车文成,陈少峰。
3. 专利权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4. 专利授权日：2022-06-17。
5. 专利号：ZL2021101700311。
6. 专利有效期限：20年。
7. 专利年费已交至2023年。

第二条：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实施或许可此项专利权的状况如下：

1. 乙方实施此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
无实施。
2. 乙方许可他人使用此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无许可。

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3日内将此项专利权转让的状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发明创造的当事人。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保证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履行。乙方在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由甲方承受。乙方应当在3日内通知并协助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让与人与甲方办理合同变更事项。

第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继续实施此项专利的,按以下约定办理:全权交甲方处理。

第五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此项专利权,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技术资料:

1. 专利权变更证明;
2. 解除代理声明;
3. 专利请求书;
4. 学校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盖公章);
5. 专利证书。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技术资料的时间、地点、方式如下:

1. 提交时间: 本协议签订后三日内
2. 提交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3. 提交方式: 邮寄/电子邮件

第七条: 本合同签署后,由甲方负责在180日内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事宜,专利权人变更成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即可视为转让完成。

第八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此项专利,乙方向甲方转让与实施

3. 其他： 所转让的专利底稿及申报文件等。

第二十条：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自国家专利行政主管部门登记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2024年 7 月 7 日